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

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學發展中心計畫執行管考暨大學社會責任發展推動委員會 會議記錄

時間：110 年 3 月 11 日（四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 7 樓大廳會議室/桃園校區弘毅樓 A118 會議室(視訊)

應出席：23 位（黃國珍院長兼創意設計與經營研究所所長）

實到：21 位

出席：蕭幸金、劉瀚宇、黃焜煌、李麒麟、江梓安、陳鏡羽（陳潔瑩代）、李興漢、蔡誠一、史穎君（鄭心媛代）、邱繼智、楊東育、賴暄堯、盧智強、李昭慶、洪文平、楊進雄、李俞麟、簡士捷、楊浩彥（黃玠維代）、張世佳（曾紫嵐代）、黃國珍（陳怡芳代）

列席：江淑玲、林玟君、施翠倚、楊葉承、周旭華、張旭華（趙驥代）、蘇建興、邱怡慧、廖文華、陳恩航、連俊名、彭勝龍、高啟中（李玉琪代）、張致誠、林祥昌、陳匡賢、鄭如齡、黃馨儀、張雅媛、曾靖文

請假：陳勝源、林盈鈞、曾品瑄（列席）

工作人員：陳淑萍、朱爰寧、林艾珣、許佳琦

主席：蕭副校長幸金

記錄：許台灣

壹、主席致詞（略）

貳、業務報告

一、110 年「技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」

（一）教育部經費撥付與本校經費執行說明

1. 教育部刻正辦理各校主冊 109 年成果報告暨 110 至 111 年計畫書審查作業，考量 110 年度計畫期程自本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，為使各校順利銜接計畫推動及人員聘任，爰依各校 109 年度主冊獲補助經費之 30% 額度，先予撥付 110 年度第 1 期經費；本中心業於 2 月 25 日報部請領第一期款 11,910,000 元整。
2. 依據教育部來文，計畫補助之經費，係為提升學校「整體教學」及研究水準，不得支用與整體教學及研究無關之項目。
3. 110 年經費本校主計系統開帳：教學單位先開 109-2 學期、行政單位先開 3 成，各單位分項計畫可向主計室申請權限後支用。

（二）計畫執行重要事項提醒：

類別	重要事項提醒
一 教學單位 六類創新 課程執行	會計系統業務費經費用途分成三類開帳， 各項不可相互流用 。 ➤ 業務費【即：補助開課教師-TA 及講座鐘點費】 1. 【學習型 TA】 ：(1)每門課於分配時數內可聘請多位。(2)檢附清冊名單送本中心，按月核銷。 2. 【業師/實務專題講座鐘點費】 ：(1)核銷請檢附核章之「課程創新業師經費核銷表」2 份(照片應清晰並可辨識授課教師、業師與學生)，正本本中心留存、影本核銷檢附。(2)聘請業師上課時，若授課教師未到場，將不予以核銷業師鐘點費。(3)業師鐘點費逐次核銷，餘款收回學校統籌。 3. 【業師指導學生參賽】 ：不另補助費用 4. 【各課程 TA 與業師經費】 ： 不可互相挪用 ，如有餘款收回學校統籌。 5. 【課程未開】 ：收回該門課程全額補助經費。

		<p>6.【課程創新成果報告】：<u>學期結束兩週內</u>，請教學單位彙整送本中心留存。</p> <p>➢ 證照補助/獎勵金【即：學生補助-證照補助】：依教育部經費支用原則，僅能支用「當年度考取之證照補助費用」。</p> <p>➢ 業務費(其他)【經常性使用】(含學生補助-帶學生參與全國性競賽補助)</p> <p>1.【企業參訪場次】若未達學期目標值者，將收回補助經費(經常性使用)。(ex：學期目標5次，達成3次，學期末收回2場*8000=1萬6千元整)</p>
二	計畫網頁登載與經費核銷	<p>1.辦理活動前：「北商大活動報名」公告活動。</p> <p>2.活動結束後：(1)每場活動結束後，填報「計畫執行管考系統」。 (2)填寫活動內容、達成值、參考連結、效益、張貼照片/影片。</p> <p>3.經費核銷：檢附「北商大活動報名」與「計畫執行管考系統」填復資料。</p> <p>4.備註：(1)如有需要，可於本校高教深耕網頁進行活動公告。 (2)無需張貼活動成果於本校高教深耕計畫網頁。</p>
三	績效指標統計	固定管考會議前一週之週四中午12點後進行線上統計。
四	遠距活動辦理	如因疫情辦理遠距活動，應逐案簽准後始得辦理，並留存整場活動之直播清晰影片備查，俾便後續管考查核與供成果展示使用，核銷時請檢附核准簽文。
五	人員聘用與校外實習補助領取	<p>1.各執行單位進用各類獎助生、兼任助理及臨時工作人員，除因計畫核定時程較晚致無法及時聘用時得予追溯聘期外，均應於簽奉核准後始得聘用。</p> <p>2.針對特定對象發給之競賽獎金、研究獎助金等，以本國籍為主，且同時段未重複支領不同分項計畫獎助金。</p> <p>3.學生參與校外實習，如為「畢業必修課程」、「可領取校外實習薪資」，則不予補助；如非屬前揭事項，係學生為多元學習而參與之校外實習，則不在此限。</p>
六	課程開設	為使更多教師參與計畫執行及提升多元教學，以主冊計畫經費支用教師開課鐘點費，校內教師開課以每學年一門(3學分)為限。
七	經費調整	各執行單位如有2級科目流用之情況，務請(一)先行校內簽准、(二)核銷時檢附「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辦理補助計畫經費調整對照表」(可上主計室或本中心網頁下載)、(三)結案時檢附總體經費流用對照表備查。
八	經費收回	<p>依本校107-1-1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審查小組會議決議，各分項計畫經常門經費收回機制如下，爾後年度依此機制辦理：</p> <p>(1)10/20前經常門經費執行率未達45%，收回20%之經費。</p> <p>(2)11/20前經常門經費執行率未達70%，收回50%之經費。</p> <p>(3)12月起控管每一筆經費。</p> <p>(4)12月底主計系統關帳後，請主計室統一收回各單位未執行之餘款。</p>

二、產業學院計畫(計畫窗口:許台滢)

(一)109年度「產業學院計畫」共計6案獲教育部補助，執行至本年7月31日。

三、教學實踐研究計畫(計畫窗口:許佳琦)

(一)108年申覆核定計畫：執行期程已於本年1月31日截止，請計畫主持人於3月22日(一)前至計畫系統(<https://tpr.moe.edu.tw/login>)完成線上填報，以利報部結案作業。

(二)110年度計畫申請：本校共計34件提報申請，預計6月公告審查結果。

(三)本校「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要點」經本年1月21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9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，並經校長核定施行。如當年度未獲通過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主持人，有意申請本校補助計畫，請於每年7月15日前填具相關表件並備妥申請資料，提送本中心辦理審查作業。

四、優化技職校院實作環境計畫(計畫窗口:林艾珣)

- (一) 財經學院辦理建置跨院系實作場域—「數位經濟、風險管理與洗錢防制實作場域計畫」計畫執行至本年 8 月 31 日；109 年度計畫已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執行完竣，於本年 2 月 25 日報部核結，並於 3 月 5 日報部請撥 110 年度之經費。
- (二) 管理學院辦理類產業環境人才—「智慧零售類產業環境人才培育計畫」計畫原執行至本年 8 月 31 日；惟於 1 月 26 日教育部函知立即中止執行計畫，故本計畫已終止，已於 2 月 25 日報部核結。

五、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管考會議召開時間

4 月	5 月	6 月
4/15 (星期四中午 12:10 分)	5/13 (星期四中午 12:10 分)	6/10 (星期四中午 12:10 分)

主席報告：俟教育部本年 4 月經費核定結果，調整各單位績效指標與支用經費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：關於本校傑出校友基峰資訊廖文良董事長，捐贈本校一批測驗軟體，各教學單位 110 年需要量調查，提起討論。



說明：請各教學單位於本年 3 月 19 日前線上填復需要量調查，連結會後另行通知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課程結合考照，提升學生未來競爭力。
- 二、同一證照每位學生以免費報考一次為原則。

肆、臨時動議(無)

伍、散會(12 時 43 分)